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73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93 名。

立信 2023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4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0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16 亿元。

2023 年度立信共为 67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 8.17 亿元。

二、执业记录

立信为公司提供服务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相关规定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人力资源配备

立信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审计团队成员能够做到恪尽职守，同时具有较好的沟通能力，积极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工作效率较高。

（二）审计工作方案及实施情况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并以此为依据，及时与公司相关部门沟通审计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及人员安排，以及识别的可能存在重大风险的领域等情况。立信全面配合公司的审计工作，能够根据计划合理安排审计进度，恰当把握工作节奏，按时整理、提供相关审计资料，保证审计报告公允客观，审计结论全面完整。

（三）项目质量复核

立信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四）审计沟通

立信审计团队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与公司治理层保持高效的沟通，汇报时条理清楚、重点突出，年审会计师与公司管理层、审计委员会的沟通情况如下：

1、2023 年 12 月，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2、2024 年 2 月，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初审后沟通，对 2023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初步确定的关

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立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